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NCHU ENERGY STORAGE GROUP LIMITED

中國安儲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99)

**盈利警告
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由中國安儲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盈利警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資料所作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不少於約人民幣 351.0 百萬元，相對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則約為人民幣 52.3 百萬元。

預期虧損增加主要歸因於以下各項的合併影響：(i) 本年度來自工業產品板塊及男士服裝板塊之收益減少；(ii) 因公平值下降導致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增加；(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財務工具」項下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增加，有關貿易應收款項賬齡長及因而被視為已減值；及 (iv) 就本年度向部份董事及本集團員工授出購股權之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增加。

由於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業績尚未落實，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目前可得資料（包括本集團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初步評估，而有關賬目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審閱或審核，故可能須作出進一步調整。

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將於 2025 年 4 月 30 日刊發。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由 2025 年 4 月 1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正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暫停買賣，且目前預計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刊發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安儲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段惠元

香港，2025 年 4 月 28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建新先生、郭漢鋒先生、陸克先生、段惠元先生及馬曉玲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王昕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照東先生、潘翼鵬先生及馬有恒先生。

網址: www.chinaanchu2399.com